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

皖教办函〔2022〕70号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遴选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人选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校、省属中职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教师函〔2021〕6号），加强职业院校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更好地发挥专家在计划实施中的咨询、研究、评估、指导等作用，经省教育厅研究决定，组建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明确职责。专家组是在省教育厅领导下，对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实施发挥咨询、研究、评估、指导等作用的专家组织。主要职责是协助制订省级项目规划、方案、实施指南等；参与培训基地遴选、招投标，培训方案评审等工作；对培训基地开展调研、视导与评估；就计划实施中的相关问题向省教育厅提出专业、科学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二）整体统筹。遴选工作本着宁缺毋滥、优中选优的原则，统筹考虑专家人选专业背景、年龄结构和地域分布。

(三) 规范建设。建立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加强能力建设，调动专家积极性，增强工作规范性和有效性，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

二、遴选条件

(一) 政治立场坚定。坚决拥护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热心职业教育工作，德才兼备、公道正派、廉洁自律。

(二) 业务素质过硬。长期从事职业教育研究、教学、管理等相关工作，熟悉职业教育教师发展和师资队伍建设有关政策文件，学术造诣高，工作业绩突出，在全国或本地区职业教育领域有较高知名度、声誉和威望，学校推荐的专家应具有副高以上职称。具有参与职教师资培训管理经验者或具有“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管理经验者优先推荐。

(三) 健康状况良好。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有意愿、有精力承担相关工作。

三、遴选程序

(一) 地方、院校推荐。各市、省直管县(市)可推荐1-2名从事职业教育教师培训工作的管理人员，有关高校、中等职业学校每校可推荐1-2名职业教育教师培训教学管理人员、专家。

(二) 审核审定公布。省教育厅对各地各校推荐的人选进行审核，研究确定专家组成员名单，发文予以公布。

四、材料报送

(一) 各地各校要认真做好专家遴选工作，综合考虑推荐人选的专业领域及特长，合理统筹安排。推荐人选要经单位负责同志同意。

(二) 各地各校于2022年5月30日前将《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

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推荐表》（附件1）及《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汇总表》（附件2）电子件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报送至省教育厅，电子邮箱：ahzszx@126.com。

联系人：安徽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张韬，联系电话：0553-3869240；

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师继续教育中心，张娴，联系电话：0551-65658560；

省教育厅人事处，米佳佳，联系电话：0551-62831869；

省教育厅师资处，周源，联系电话：0551-62831836。

附件：1.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推荐表

2.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汇总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推荐表

推荐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两寸彩色)
出生年月		学 历		专 业		
政治面貌		现任 职务		职 称		
工作单位						
通讯地址						
单位电话			联系人			
个人手机			电子邮箱			
个人简介	(主要包括相关工作经历, 专长和获奖情况不超过 300 字)					
推荐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字)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2

安徽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专家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工作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月	政治 面貌	职 务	职 称	手机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备注